

#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度，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、合规性进行监察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审查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#### （一）列席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 2023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参与公司重大决策、决定的研究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3 年 1 月 6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2、2023 年 4 月 14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（1）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；
- （2）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；
- （3）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；

- (4) 《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；
- (5) 《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；
- (6) 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；
- (7) 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；
- (8) 《关于<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。

3、2023 年 4 月 20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(1) 《关于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(2) 《关于<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(3) 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(4) 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(5) 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- (6) 《关于<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(7) 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；
- (8) 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- (9) 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；
- (10) 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- (11) 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；
- (12) 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- (13) 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- (14) 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4、2023 年 4 月 26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和《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。

5、2023 年 6 月 13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6、2023 年 6 月 26 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

案》。

7、2023年6月29日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8、2023年8月28日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1) 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；

(2) 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；

(3) 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。

9、2023年9月13日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1) 《关于调减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；

(2) 《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(3) 《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(4) 《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(5) 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

10、2023年10月25日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和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监事会对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2023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能，对2023年度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3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

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规范运作，对公司的决策程序、内部控制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程序进行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、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。

#### （二）公司财务检查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制度完善、财务运作规范，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该审计报告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## （三）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交易价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公允合理，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，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四）对外担保及股权置换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，担保事项均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履行了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。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股权置换的情况，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#### （五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监事会检查了 2023 年半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和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

情况。

#### （六）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核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，并认真审议了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建立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；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#### （七）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已制定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流程来做好信息及财务数据等的传递、编制、审核、披露各个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，2023 年度无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。

### 三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，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，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：

1、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并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，正确行使监事会职能，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；依法列席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，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，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；强化日常监督检查，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，增强监督的灵敏性。

2、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、资产管理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。上述重大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的影响。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。

3、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。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，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，更好地配合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工作。

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